
加入 WTO 与重庆商贸流通

王学斯

经过二十多年的改革开放，重庆商贸流通已成为全市国民经济各行业中市场化程度最高的行业。目前，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中，传统的国有及集体商业所占份额已不到 30%，外资商业与民营商业、股份制商业等共同构成我市商业经济的主体。外商在渝投资的零售商业、酒店业企业 28 家，其中大型零售企业 4 家，累计投资金额 3.2 亿美元，经营面积超过 20 万平方米，去年仅商业零售额就达 12 亿元，占全市社零总额的比重近 2%。外资商业的进入，对重庆商贸流通业发展产生了积极的作用。

现代商业营销理念的引入，提高了重庆商业的竞争层次。过去，重庆市商业基本上是以综合性百货公司为主，商业营销理念落后，现代竞争意识薄弱，竞争手段单一。家乐福等外商入驻以后，让我们知道了什么是真正意义上的超市，大都会购物广场的落成，让重庆市民感受到了集休闲、购物、娱乐于一体的现代商业氛围，更使重庆商业企业体会到了包括服务、环境、营销理念在内的现代商业竞争的内涵。因此，外商进入后，迫使重庆商业企业转变经营观念，增强现代营销理念，创造经营服务特色，有针对性地制定市场竞争策略，寻求新的发展，从而促进了重庆商业竞争层次大为提高。

先进业态的引进，促进了重庆连锁业的发展。记得 1998 年冬，法国家乐福进入重庆办第一家大型超级市场时，从商界到舆论界，都曾惊呼“狼来了”，甚至还有人预言，“家乐福”入驻后，其周围五公里范围内，将不会有其他同类商业存在。重庆商贸企业纷纷感到生存竞争的巨大压力。“重百”、“新世纪”等企业积极应对，在激烈的商战中，了解对手，学习对手，并力争超过对手。如“新世纪”副食品商场迅速向超市连锁方向发展，并建立配送中心，同时扩大生鲜食品销售，连锁超市开业一个盈利一个。经过几年探索，“新世纪”连锁超市已发展到了 13 家，全年的连锁销售额达 8 亿元，其单位面积的销售额已超过家乐福。目前全市各类连锁店铺达到 650 个，今年 1-10 月销售规模达到 30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30% 以上。

国际知名商家的进入，提升了重庆商业的形象和档次。目前主城区五大组团式购物中心格局基本形成，并出现了一批在西部甚至全国都有影响力的亮点，其中外资商业大都会购物中心、家乐福超市、麦德隆货仓式卖场等知名商家的进入，丰富了重庆商贸的现代业态，提升了重庆商贸的形象和档次，并促进了重庆都市旅游的发展。大都会引进国外购物中心全新的商业模式，22 万平方米自成体系，构成一个商业机构群，集购物、餐饮、娱乐、文体、休闲、金融、旅店为一体，配之以国际水准的设施管理和服务，凸显现代特色与气派，成为重庆对外开放和商业流通的标志性商业设施。可以说，由商场向购物中心转化，是重庆商业对外开放，引进国外资金、管理、经营理念的一次明显推进，它所带来的也正是商业发展质的飞跃。

在回顾商业扩大对外开放取得初步成效的同时，我们也深感其过程的坎坷。从 1995 年起，外资就陆续进入重庆零售业，到 1997 年，太平洋、富安、百盛、家乐福等陆续开业。一方面重庆是经济欠发达、消费水平偏低的内陆城市，对外商的吸引力较为有限；另一方面，来自各方面观念的碰撞也较为剧烈。然而我们在实践中坚持把握一个大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的方向不变，只要对重庆商贸经济的发展有利，就要大胆的探索。实践证明，这种方向是正确的。我们可以把前几年的对外开放，视为重庆商贸业进入 WTO 前的预演。

加入世贸组织后，服务贸易中流通业开放力度最大，其范围涵盖了从外贸、批发、零售到运输、售后服务等方面。也就是说，批发这道最后的防线也已经冲破。真正体现国际流通业水平的大集团和其全新的营销方式将加快进入，特别是以分销为核心的新型营销方式的引入，对我国传统商业的冲击是前所未有的。我们重庆商贸业几年来在开放中发展的实践表明，面对竞争，害怕或担心均无济于事，正确的态度是积极应对。我们有足够的信心接受入世的考验，重庆商贸将知难而进，变压力为动力，趋利避害，加快发展自己。

立即行动，全力应对。全市商业系统要认真贯彻全国外资工作会议精神，按照我市“十五”计划要求和我国服务贸易开放的承诺，有步骤地推进以服务贸易领域为重点的对外开放，进一步提高外资在全市商贸业总量中所占比重，并提高吸收外资的质量和水平。全面把握国际经济发展的新趋势，认真分析国际、国内两个市场，积极引进经济实力强、商业理念新的国际知名品牌商业流通企业进入重庆市场，不断推动重庆商业向全球一体化经济的目标迈进。针对入世新形势，我们拟举办重庆商贸发展国际研讨会，邀请国际国内知名商业集团特别是已入驻国内的大商家总裁来渝参加研讨，为重庆商贸大发展出谋划策，营造氛围，扩大重庆商业的影响力

按照 WTO 的承诺，全方位开放流通领域。商业及其服务业将是外国直接投资最具潜力的领域，重庆市商业要紧紧围绕全市国民经济发展大局，突出重点，完善政策，改善环境。要坚持政府引导、市场配置的原则，引导外商投资商业批发业和零售业；在商业的布局上，按照我市商贸发展总体规划，逐步引导外资向地区商贸中心城市延伸扩展，特别要引导外资来渝参与渝西地区、三峡库区大型购物中心和专业商品市场的建设培育。

以多种方式引进外资，加快商业结构调整。除了传统的合资、合作、独资等方式外，对项目融资、转让项目经营权等方式，也要积极试点和推进。支持境外企业参与国有商业企业的产权调整重组，组建产权结构多元化的股份公司，加速商业企业的结构性调整；吸引跨国公司在渝设立采购中心，推动地产工业品、农副产品，特别是三峡库区农副产品及其加工品的向外销售；在零售领域，重点引进国际知名商业企业来渝发展超市、购物中心、仓储式商场等新型业态；在批发领域，有计划地引进外资与我市商业、物资批发企业合作建设物流配送中心，促进商业流通现代化，提高流通效率，使我市商业尽快在商业理念及营销法则上与国际贸易惯用模式接轨。

扩大对外交流，增强重庆商贸吸引力。积极组团参加全市“投资贸易洽谈会”和“中日流通产业发展委员会”的各种活动，为对外交流、合作创造条件，多举办一些商品博览会或经贸洽谈会，促进内外商品流通，并探索引资建设具有国际水平的大型会展设施，提升重庆会展水平。

整治、改善流通环境。结合以“十个一批”为重点的全市发展环境综合整治行动，积极改善外商投资企业发展环境。对在渝外资商业严格按照《外商投资商业企业试点办法》进行整顿、规范，使之在中国有关法律、法规的约束下规范运作。在完善外商投资的法律体系的进程中，加快政府职能转变，推进依法行政，切实保障外资商业的合法权益，促进重庆商业大开放、大发展。